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暨 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0027	华电国际	A 股 复牌			2024/8/1	2024/8/2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通过发行普通股（A 股）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华电江苏能源有限公司 80%股权，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华电福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上海华电闵行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大学城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5.0007%股权、华电福新广州能源有限公司 55%股权、华电福新江门能源有限公司 70%股权、华电福新清远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中国华电集团发电运营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国华电集团贵港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等，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经申请，本公司股票已自 2024 年 7 月 19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本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2024-028）。

2024 年 8 月 1 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电国际，股票代码：600027）于 2024 年 8 月 2 日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本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本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获得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1 日